

辑一

一纸墨香写红尘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一纸墨香写红尘

每天，这样的午后。

我为自己泡一杯浓郁的咖啡，坐在书桌前写一些这样的文字。

带着淡淡的忧伤，却又是那般温婉地穿越你的视线，在你不经意的心头浅浅驻足。良久，有久违了的墨香飘然而至，轻轻悄悄地将你的心扉锁住……

这是我向往的意境。我握住这支写意的笔，将所有喜怒哀乐渲染，然后看这洁白的纸端旋开一朵朵亮丽的小花。

电脑于我是一种跟你交流的工具，它无法代替我手中的笔与纸，无法唤醒我沉睡在血液中的灵感与激情，我喜欢这样的一种劳作，在这样的午后，握一支天马行空的笔，留一些永不磨灭的印记。

那些风花雪月的情事总也会有一些生活的影子吧？我知道你在猜度，像我这样一个写满故事的女人会有着怎样的内心？其实你不懂啊，你不懂，我只是一直都在用心感悟生活，那些热烈的文字不过是我记录这种生活场景的最佳方式啊！

一纸墨香一份心情，在这样的午后与你悄然分享。请相信我本是这样一个简单的女子，有一颗容易感动的心与一双善于发现的眼睛……



别轻易把爱送往天涯

当男人提出要去新加坡打工的时候，女人一愣，好久没做声。依女人的心思，现在这样的日子也就知足了，女人不想让男人走得太远去受累。

这是个还算可以的小家庭。两个人都有一份不累的工作，每个月加起来不到两千元的工资照发，还有个七岁的宝贝儿子，生活温馨而从容。

男人说，儿子长大了要花很多钱的，这点收入能干什么！

女人说，儿子每天在长大，生活每天也在变化呀！工资也是要往高里涨的！

男人说再怎么高也不如我一年出去赚个五六万高，你跟儿子就等着享点福吧！……

女人感动了，望着男人瘦削的肩膀，泪珠儿止不住扑簌簌地滚下来。女人想也好，自己就安心在家带好儿子吧！

男人走了。带着对美好生活的憧憬，带着女人千叮万嘱的爱走

了，留给女人的是七百多天的等待与煎熬。

女人就突然变得很坚强起来。

每天早早地起床、做饭、洗衣服、送儿子上学，然后急急地赶着去上班。下班时恨不得人可以分成两半用，一半要去接儿子，一半要去买菜。女人觉得自己像个陀螺似的转个不停。

夜深人静的时候，女人常常一个人坐在熟睡的儿子身边发愣，女人弄不明白自己到底在想些什么……

要灌液化气啦！要买面粉啦！儿子发烧啦……大大小小虚虚惊惊的事情周而复始，女人越来越觉得自己精力上不够用了，体力上也大不如从前了。女人盯着那只空空的枕头落泪，日子湿了一遍又一遍。

女人病倒的一天晚上，发烧发得厉害。儿子懂事地为妈妈端来一杯凉开水，小心地送到女人唇边，在那样的一瞬间，女人的心都碎了。

女人突然很想男人。努力地回忆男人的容颜，却总是模糊不清。女人生气地去翻照片，照片里的男人高高帅帅白白净净地笑着，女人就觉得这照片也很陌生了……

男人没有音讯传回来。

好在日子是有奔头的。女人一遍遍焦虑，又一遍遍自我安慰。许是打电话很贵吧？男人舍不得花钱！况且家里也没装电话。可是婆婆家有啊，婆婆也没收到儿子的消息。

依照劳务合同再有将近一个月男人就要回来了。女人像变了个人似的，突然神采奕奕起来。

烫了头发，买了两套漂亮的衣裙，这是两年里女人第一次为自己添置行头。女人节俭得很。每每想到男人在外面受罪女人心里就痛。



女人觉得乱花一分钱都是在糟蹋男人的血汗，女人不忍。

日子到了，男人却没有回来。女人慌了，辗转几次问原来的中介公司，结果他们都是支支吾吾。女人惊恐不安，又去询问很远的一个村子同时出去的一户人家，对方却只是告诉女人男人在，很好。其余就不知道了。

只要很好女人就安心了。女人想，或许是男人还想多赚一点吧？真是难为他了。不知男人通过什么渠道留下来了？要遭多少罪啊！

一千多个日日夜夜过去了，女人盲目而无奈地抚养着儿子一天天长大，清贫而寂寥。男人还是没有任何消息传回来。女人再也找不到可以询问的渠道了。

望着暮色中其乐融融的一户人家三口并行笑闹的背影，女人忽然很心痛地后悔：如果当初执意不让男人走该多好啊！……

玉笔洗

那时候，他们的生意刚刚起步不久。

同一个市场的一家店面因生意不好退租了。店主是个五十左右的中年妇女，从东北来的，主要经营各式各样的玉器。

那些玉，都是她眼中的至爱。从那门店开业的第一天起，她就有事没事地去看过好几次了。她记得她最欣赏的是那块雕有九龙戏珠的笔洗，当时的标价是九千多元。那玉的质地真好，通身幽幽的绿，几乎没有一丝瑕疵，就是雕刻的刀工有点粗糙，她在心底惋惜：真是可惜了这一块好玉啊！

当她得知卖玉的店面退租的消息时，她的第一反应就是担心那块笔洗，她不知它会有怎样的命运。想到店主人或许要带着这些她眼中的至爱离开时，她的心里有了很多很多失落……

她又去那间店面了。店主一见到她就像遇上久别的亲人似的，上前抓住她的手说：把你最喜欢的那个笔洗留下吧！我赔本卖给你，我怕带它回辽宁老家的路上碰坏了它，那么它就一文不值了。



她激动，抓住那妇人的手问：多少？！

回答是：三千！

太诱人了！她兴奋了。她不是收藏家，也不是想买下一块玉等着以后出手赚钱。她就是爱玉，特别特别爱那块玉做的笔洗，那是她所见过的玉雕里最好的一块了。她有时候会莫名其妙地想：这些玉多可怜啊！来到这个少人问津的城市的角落，如若去往繁华闹市，说不定早就身价百倍、名玉有主了吧？……

她回家找他，他就陪着她一起去砍价。

他固执地要给那妇人两千元。他觉得自己在做生意这方面很有天赋。

妇人痛心地报出了最后的底线：两千三百元！

他觉得有胜利的希望了，依然咬定两千元。

他拖着她离开那里。他对她说：别傻，那妇人明天就会找上门来……

那妇人走了。带着那些大块小块的玉雕离开了，包括她最爱的那块九龙戏珠的笔洗。

她有了一丝痛，后悔地埋怨他，他就安慰她说以后有机会买到更好更便宜的呢！

她不相信还有更好更便宜的玉！要知道那真的是一块晶莹的翡翠的玉啊！

这以后，他们的生意越来越好了。他们在有闲的日子里也逛了这座城市或是外面的城市的许多玉器店。

没有邂逅那样的一块玉。她坚信不会有。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后来的一天，在这座城市最有名的华联商厦，她看到了一块玉雕，跟她几年前失之交臂的那块几乎一模一样。她有些激动地上前。

标价是两万两千元。不打折！

她落泪了。不是心疼钱包里的钞票。但是她知道今天她是不会买下这块玉的。

她错过了它显示最真实价值的那一刻，她不配得到它，她愧为一个商人！

更重要的是，当初在爱与钱的抉择中她选择了后者，她充其量也不过是个商人！

人都说商人重利！此刻，她才真正地领悟，一块失之交臂的玉，永远是她心底隐隐的痛……



打开经历那本书

刚步入社会参加工作时，我还是个死要面子的黄毛丫头，什么都不懂，什么都不会，却什么都挑剔，更不想干分配的那份工作——卖油条。

在那个高中生还很吃香的年代，让堂堂一个高才生载着一箱子油条走街串巷该多么难堪啊！倘若是碰上个发迹的同学或者亲朋，这面子往哪儿搁呢？而领导却不管你愿意不愿意，“干商业嘛，要锻炼锻炼！”一句话便逼我硬着头皮下了乡。起先不敢走在人多的地方，也不敢招呼，一整天下来只卖了三五份，带着剩油条回单位，领导一看就火了：你喜欢吃剩油条吗？当然不！那明天你卖给谁？！扣工资！接连五六天下来，迫于无奈的我终于颤抖着喊出了第一声……

以后的工作中便时时有这样的差事等着你来干，到集市上去卖包子、卖猪肉，到码头上跟渔贩子一起收鱼虾，骑着自行车带根木棍下乡去收鸡……全是些让年轻小伙与年轻姑娘望而生畏更抹不开面子干的活计，但日子长了，我竟也一一适应了，那年我刚刚二十岁。

后来调离了那个岗位，到了别的地方，我竟能很坦然地适应新环境、新工作，得到诸多的称赞……

有时候就想，人生的一些苦难经历实在是一本很丰富的书。多年以后你打开这本书，会发现它教给了你很多很多东西，而你当时却并没觉得。就像我自己，从当年什么都不会，到如今已懂得了很多道理，这一切都得归功于那一段段苦涩的人生经历。于是不免想起一些人的平淡如水、一帆风顺的人生经历，是不是真算一种幸福呢？我不敢说。

迄今，我仍愿意让人生之路几经坎坷，因为它能磨炼我刚强的性格，然后能让自己以一颗坦然超俗的心，平静地看着漫漫人生，一脸灿笑与从容！



你的爱情买得起苹果吗

其实大多数女孩子是爱慕虚荣的。

这跟有钱没钱无关。就算家有万贯的千金小姐，恐怕也喜欢她不讨厌的男孩子送她的哪怕只是三元钱一枝的玫瑰吧！所以有心的男孩子追女孩大都有好结果，无非就是嘴巴甜了、腿儿勤了、礼物频了罢了。恋爱时期的花费属于一种有效投资，就算偶尔失利一次，也有利息存在对方名下呀，被人想与挂念有什么不好呢？！

今天早上邻家女孩哭哭啼啼地跟我这个她所谓的阿姐讲她的男朋友很算计，让她心里很不是滋味，真是想散伙。好像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尽是些鸡毛蒜皮的小事，不过听起来却也值得考虑。

第一次逛街的时候她买了十元钱的一盆茉莉，那男孩跟在身后没什么表示，她理解；第二次来她家约她出去吃饭的时候没给家人带一点礼物；第三次一起去买菜去女孩家过节的时候，女孩拿了张百元大钞在地摊上买了七元钱的菜，男孩没反应……数不胜数了。

昨天晚上吵起来了。是因为女孩今天过生日要请朋友们一起聚

聚，男孩马上说他只给买个蛋糕，其他的事情他可不管。口口声声说要结婚，可连爱的一点表示都不肯，怎么嫁给他呢？

我知道这两人的缘分属于媒妁之言，也许来得比较实际一些，那男孩可能怕投资失利所以才这样小气吧？可邻家女孩有所不知，我这所谓的阿姐曾经的爱情故事就是葬送在三元钱的苹果手里呢！

现在想起来觉得有些好笑，也不曾有过失落与惆怅。想来尘世间的一些事自有它的安排，我们刻意求不来什么。对于不属于我们的东西，老天肯定会安排某一种方式把它收回，不给我们留下一个可以批它的借口。

那时晚上无聊得很，经常与一位女同事去离工厂不算太远的一个男同学那里玩。晚上回来的时候总有一个大男孩跟在我们身后十几米的位置，后来弄清了他原来是男同学的舍友，怕两个女孩走夜路不安全才跟来的。

很是感动。尽管他不是那么英俊帅气，也不是那么能言善道，但我还是开始接受他的邀请了，因为那时的我已经被一见钟情式的爱情灼伤，开始向往一种在一起悉心培养起来的情感，我觉得那样会很牢靠。我第一次答应跟着他去看电影，是什么片子记不清了，只记得看完电影在影院门口我去买一种小苹果，那还是不到秋天的时节。卖苹果的一个劲地往上拾，他就一个劲地往下拿，连声说着够了够了，我就想他是不是想掏钱？怕买多了疼钱？结果称好了苹果是三元钱，他很绅士地主动把袋子接过去就没有任何表示了，本来没想用他掏钱的我愣了一下，然后什么没有说就结了账。心里所有的刚想努力培养的好感一下子就消散了。



我不是买不起三元钱的苹果，我需要被一个说喜欢你的人肯定，爱情不是生长在天上，它毕竟是长在尘世间的啊！一个连三元钱的苹果都舍不得投资的男孩，你用什么来套牢你想要的爱情呢？我的刚刚萌芽的爱情就这样夭折了。

我不知道还有没有这样的男孩子出现在别的女孩的世界里，也许就这么两个另类男孩被我们俩遇上。这样最好，省得好好的爱情故事就因了这样或那样很不值得一提的细节而告终，让人说就起来都觉得好笑与荒唐！

就这样告诉邻家女孩，如果你的爱情买不起三元钱的苹果，那就需要慎重考虑了。

上海没有故事

此行上海，友人们戏谑，必定有这样或那样的故事演绎……

她没有反驳，举杯喝尽送行的酒，坦然而笑。

飞机落地的一刹那，她及时地打开了手机，一条短信就姗姗而来，他预订好了酒店的房间，给她发来了酒店地址、电话及房间号码。

是相临着的两个房间号，她笑，能感受到他礼貌周到的关切，有轻轻点点的感动悄然落在心间。

她先到了一步，选了第二个房间住下。他到得比较晚，给她打电话的时候她已经睡下了，他问她有没有吃饭，她就忽然地不知该如何回答了。

夜色沉醉，大上海向来是小说电影里剧情发生发展的最佳场景地。

他与她因生意场上的合作而相识、相熟，因熟悉而陌生，陌生到彼此心里都明白商场游戏规则。

一个高高大大英俊帅气，一个妩媚漂亮举手投足满是成熟女人的魅力，枕着夜上海的不眠之夜，他们各自酣然入睡。

接下来的日子，他带着她一起参观一起吃饭，出入成双地极像一对亲密无间的朋友。只是每逢看到很特别的展品时，他就磨磨蹭蹭地将她甩开，他们心里都明白，此时此刻他们更应该是一对竞争对手。

几乎是同时，他们一齐看上了某一品牌的产品，他把展厅里的销售主管拉到一边比比画画，她也不甘示弱，跟另外一名销售人员说个火热。他迫切希望能拿到这个品牌的省级代理权，她默默祈祷厂家会把政策放宽到她所在的那座城市……

最关键的一刻。

她梦想成真。这意味着他从此失去她的那一片区域的经销权利。他有些不自然地笑笑，把手伸向她表示祝贺。她看到他的表情，心里蓦然有了些许悲哀。

当天傍晚，她独自一人去餐厅吃饭。装修华丽奢侈的餐厅里冷冷清清，仅有的一桌客人全是男性，诧异地看她从容点酒点菜。她早预料今晚会是一个人的晚宴，她敬了自己一杯。

回程。临上飞机的一刻，他把电话打过来表示歉意，他说不能陪她一起返程，他还有事情要处理。

她浅笑，觉得没有理由抱怨他，他能做到这一步已经很难能可贵了。

她给他发了一条短信：感谢关照！

他们合作了五个年头。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蓝　梅

选择学画那年她情窦初开，那个新分来的美术老师笑起来的样子很迷人很阳光。

老师在课余专门收了六个弟子，她是唯一的女生，也是最小的一个，他们戏称她小师妹。

她很聪颖，老师常常把她挂在嘴上表扬，师兄们免不了向她吐舌头，她的心里却美滋滋的，有些飘飘然。

认识师母是在一个阳光明媚的周末，老师带他们六个去老师村子里的海边写生。老师的家在乡下，每个周末回家一次，其余时间就住在教师宿舍里。

惊艳！时至今日她仍能准确而清晰地想起师母留给她的第一印象。那份脱俗的美、那份飘逸的灵秀让她失去了嫉妒的勇气。好长一段时间，学画的时候，她都不敢再抬头去看老师的眼睛。

老师的家收拾得很干净很素雅，似是不沾凡间烟火。在画室里的墙壁上挂满了一幅幅梅之图：红梅红得夺目，白梅素得空灵，绿梅绿得淡雅，最令人惊心的是大幅大幅的蓝梅，蓝得冷艳，蓝得空前绝后……她惊呆了，被那蓝色的魅惑与深邃摄走了灵魂，那千姿百态的蓝梅逼真地毫不留情地闯入她的心底，一颗少女的春心被这十二分崇拜与爱慕掠走，一股更浓的情怀不由自主地荡漾开来……

一晃将近两年过去了。她的画艺大有长进，人也出落得有如一枝亭亭玉立的荷花。只是话越来越少，眼神越来越忧郁，直到她听说了老师跟师母之间的一些故事。

她以为自己终于有机会了。她不相信老师面对如此完美的胴体会无动于衷，她觉得自己做出这个决定的时候已经很成熟了。

那一年，她二十岁。老师二十九岁。

老师突然调走了，急急地从她的视野里消失了。她竟然一下子病倒了，痛楚羞恼齐涌心头，心似浮萍般飘渺……

她开始疯狂画梅。大朵大朵的全是触目惊心的蓝梅！其实两年里老师并没有教过他们画梅，他们一直是在学基础。宿舍里的女生因她的疯狂痴迷惊呆，没有人懂她的心思，她太善于掩饰自己了。

画得累了，她就把颜料倒在宣纸上，鼓起嘴来吹。所到之处生出或粗或细的梅枝，然后用指肚恣意乱点，点开太多无奈的情怀。而后揉成一团扔掉再来，再揉再扔，直到泪水满眶浸落在纸面上，淡开成一朵朵浅白的泪花儿。

她退学了。废弃了修了两年的学业辗转走上了工作岗位，从此开始了她的另一份人生。

再度遇见老师已是十年之后。十年的风风雨雨给了她太多的磨砺，也给了她一份镇定从容端庄大方的美丽。面对老师，她不自主地



笑了，她想起了自己幼稚的从前。老师也笑了，笑得还是那样迷人，只是眉宇间有了太多的沧桑，找不到以前的那份阳光了。

师母好吗？她避开一个成熟男人看过来的眼神，忽地不自在起来。她知道老师今天功成名就，已经是这个小城赫赫有名的画家了。而她，她只是曾经做过一个画家的梦，如今，她已经忘记画笔怎样拿了……

你比从前多了一份成熟华贵之美！老师避过她的问题得体地恭维她，她就突然地不知所措，心怦怦乱跳起来，她猛然蹦出个念头，对老师说：我想求你给我画幅蓝梅！

蓝梅？！老师呆愣了片刻，一语惊人：我从来都不曾画过梅。那是她画的，她带着她的梅走了，走了……

什么？！她懵了。多少年来掩隐心底的那份无法释怀的蓝梅情结像是一下子被人抢走，心如刀剜般痛。原来她内心深处那固执保有的蓝梅出自于师母之手啊！……

她早该想到，那么飘逸俊美的女子该有着怎样的空前灵秀，那样令人无法忘怀的画卷有着怎样的凄美，它们又怎么可能出自这样的曾经很阳光的一个男人之手呢？！

直到今天她才知道，老师娶师母的时候就知道师母患有先天性心脏病，而这病需要一个健康男人怎样的呵护与付出……

恍惚间，她看到自己拿起久已不拾的画笔，点点蓝梅跃然纸上。

可是，这世间真的有蓝色的梅花吗？？？

她失声痛哭起来……



看门老头

厂里新来了个看门老头，满头白发，七十多岁。听说是个退休老工人，每月拿六百多元退休金呢！

老头初来乍到，似乎什么事都新鲜，每遇上一个人，必是问长问短，问这问那，不多日子，人人烦他，都说看门那个老头真啰唆，七十多岁的人了，该在家享福不享福，出来遭的啥罪哟！

于是有机会我就问老头为什么不在家享福，老头这次居然没啰唆，笑了笑没有回答我。有好事的人悄悄告诉我：他现在每月共一千多元钱呢。成老财迷啦！

想想我们每月两三百块钱还在拼命折腾，老头拿一千多当然有瘾头啦！打这我就不再疑惑，确信老头爱财如命，对老头也没有多少好印象了。

老头每天的任务是让每一个进厂的陌生人登记，另外再把每天的报纸信件送到大楼的办公室里。于是每次老头把报纸往桌上一放，就小心谨慎地问：能不能给我一张《大众日报》周末版看看？我惊异地

瞪着他，他有些不自然地笑笑说：我以前做过教师呢！言外之意是告诉我他不是个只会看大门的老文盲。

一天，老头老远就兴奋地冲我喊：秋，快来！我不情愿地走过去，他翻出一张《大众日报》说：看！有你写的文章呢！我拿眼瞟了瞟，原来是半个多月以前投的一篇文章发表了，于是我也禁不住兴奋起来，大声说：快给我！老头和悦地笑了笑，递给我说：我看见过三篇呢！都集在这儿。说着便撩开被褥，打床板上板板正正地取出另外几张报纸来。末了，老头几近虔诚地说：秋，我也写了东西，你帮我看看能不能发表？

我不屑，接过老头递过来的一沓稿纸，翻开一看，简直呆住了：工整漂亮的小字，清丽流畅的语句，练达明哲的笔触……我形容不上自己的感觉，在这样的文章面前，我的一切得意之作都黯然失色了，我呆住了……

这以后我就常往老头那里跑，渐渐地与老头熟悉并了解了他，这时候才发觉：老头并不啰唆！

足以证明这件事的是，一天傍晚来了一个陌生的青年人，正好老头值班，便招呼青年过去登记，那小青年含糊地说：我是楼上的。老头不依，过去把大门“咔嚓”一声锁上说：我不认识你，登了记才能上楼。小青年便依老头在本子上草草地画了几道，老头仔细地瞅了瞅说：不行，这名字看不清！小青年说：你这老头真啰唆，我上楼找个人也不行吗？老头认真而警觉地说：刚才你说是楼上的，这会儿又说找人，你到底想干什么？小青年一看唬不住老头了，便威胁他：你不让我进去，小心我揍你！老头居然不火，耐心地说：青年人得学好呀！揍了我一个糟老头没什么，你的路还很长呢……也不知是老头的话触动了那小青年的良心，还是另有什么原因，小青年一句话也没说，返身走开了……

处得熟了，我又问老头：你挣那么多工资怎么花呀？老头笑笑，依然不肯作答。

终于有一天我得到了答案。

那天我接到威海市泊于镇一个村办小学打来的电话，叫我请他们的老校长回校参加教学楼竣工典礼。

“找谁呀？”我不相信自己的耳朵。

“就是看大门的那个白发老人！”对方确切地点中。

“那是我们三十多年的老校长呀！盖这座教学楼是他多年的心愿呢！为这，他捐了两万多元积蓄呢……”对方似乎有太多的感动，在电话那头满怀深情地嘤嘤诉说着……电话这头，握着话筒的我流下了无言的眼泪……

啊，好一个看门老头……

想起那个“时过境迁”的故事

当整座城市都买不到一套能装下我的套装时，我蓦然想起了几年前为我做衣服的那个美丽的女裁缝来。

还记得那是一个朗朗的初夏，朋友带着我跑了老远的山路找到了她的家。她的美丽以及精湛的手艺从此留在了我的脑海里，我至今还藏着那套女儿时代引以骄傲的套装。

再见她的时候，她已经是一家布行的女老板了。经营着许许多多流行的、时尚的、经典的布料精品，同时兼做服装加工业务。对于我的惊异与热烈，美丽的女裁缝早已没有了当年的细心与热情，她懒懒散散地为我量完了尺寸，便对着旁边的一名徒工做了吩咐。我讨好地又别有用心地恭维了她一句：我就喜欢你做的衣服！她淡然笑了笑说：放心好啦！

然而她终没能让我放心，我那价格昂贵的布料做出来的套装上衣宽大无比，短裙用力套也套不下，几经交涉她赔了我一条裙子，为我改做了上衣，我脑海里贮存多年的美好差一点被一扫而光。后来我原谅了她的过失，把罪过推到了那个记尺码的徒工身上。她终于肯用原有的热情对我说了对不起、下次一定做好等等很商人的话。

尽管有友人接二连三地告诉我她早已做了甩手掌柜了，但我还是固执地又一次找她做了两套毛料套装，结果是更加令我失望，她许诺为我做的款式全都半路改道，新做出来的衣服老土得掉渣，让人目不忍睹……

愤然中我猛然想起了那个“时过境迁”的故事来！当年的农夫苦于生计在地里赤着脚拼命耕作，连蛇上了脚面都顾不得赶开。当好心的国王给了他许多金币让他成了一名农庄主时，他却连上园子里被黄瓜刺蜇了一下都要用绷带吊起胳膊来养着，真所谓时过境迁也。

细想今日的商品社会，多少人不是一步一步苦苦经营走入正轨呢？而又有多少人像农夫、像美丽的女裁缝一样一步一步砸毁自己走过的路呢！

回头看看啊！那曾经用心尽力的起点处站着的你的一切流失于何处呢？

等到不吵的那一天

她是那个年代的下放知青。本来，她是可以堂堂正正回城里的，可是她的家人偏偏为她在农村的广阔天地定了亲事，她的人生，无论曾有过怎样灿烂的梦，也就从此打住了。

男人是个木讷老实的庄稼汉，干瘦的身材，整天不停地卷着廉价的烟末儿吸来吸去，她心中的压抑与不满也就像那飘忽的烟圈一般游来荡去……

日子终究是要过下去的。在那样的年代里，关于离婚什么的字眼大概是很少有人敢提吧，她的诸多幽怨也慢慢被岁月磨平。

吵架却是常常发生的。她的脾性风风火火，他整天价温温吞吞，她受不了的时候就冲他大吵大骂，他虽木讷却倔强固执，要么狠狠地顶撞，要么一个月也不吭声，她气得没辙了，就抛下他一个人回城里妹妹家待几天。

一晃几十年过去了，一双儿女也都成家立业了。她有了些许白发，他干瘦的身板也佝偻了不少，吵架，依然是他俩的家常便饭，似乎不吵，生活就像缺了点什么似的。

只是突然的一天，他在夜半咳醒，跟她咕噜说憋得慌，睡不着，她就应了一声：等天亮了去医院看看吧。

拿到诊断结果的一瞬，她呆愣了，扶着医生办公桌的手仿佛失去知觉一般，腿也不听使唤地往下瘫。他，患了肺癌，已是晚期，医生宣布顶多有两三个月的活头。她不信，泪眼婆娑中似乎又看到他那些倔强的表情、那干瘦的身影在忙里忙外……怎么好像才只是吵过一架的当口，命运就跟自己开了这样一个玩笑？？

伪装好了情绪扶他回家，他甩开她的手：我又不是自己不能走，扶我干啥？如若是平日，她早就火了，现在，她哑然，没有了吵的欲望，揪人的痛漫过心尖。她忍着，硬是没让泪水在他面前溢出，昔日自己那些任性伤人的话语猛然在脑海里蹿出，她后悔不已……

恩爱也罢，争吵也罢，不过是相处几十年的时光，也只是一晃眼的工夫，又何以不能相濡以沫呢？命运之安排也并非如此蹊跷吧，冥冥之中定有天数，与某人结缘与某人执手，多少年多少日已经算好，不会多一分也不会少一秒，又何苦为一些琐事争执不休呢？

等到不吵的那一天，谁又能料到竟是如此的结局呢？……

不是每一样事情都可以重新开始

她离开他们所谓的爱情的那一刻，他以为她还有可能回头。

他想其实他也并没做错什么，就让她耍耍脾气好了。末了她照旧会转过身来，这样的游戏他们已经做过九十九次了。

没有她的身影的日子，他有了些许莫名的轻松。照常地工作，照旧地应酬，好像什么也没发生似的。只是在某个无人陪伴的落寞之夜，才偶尔地把她想起。这时，他也不过淡然一笑，心想：你早该又后悔了吧，我倒要看看你能挨到什么时候？

他以为，爱情的路上他一直是那个被追赶的人，不管哪一时哪一刻。

日子悄悄而又均匀地滑行，只有季节的变换才刻意地把时间说个分明。

他乍惊，恍然感觉与她之间遥隔了一个世纪。这期间，也曾无数次记起她的好，却都因那么一点点自尊与矜持而放下了话筒……

终于挨不住那些个冷冷的夜，那些灯红酒绿的颓废也变得难以吸引眼球了，他鼓足勇气拿起电话，听到的却是停机的提示音。

再打，依然。

他恐慌，大量的悔意排山倒海而来，她的一颦一笑化成脑海里最美的记忆。

这时他才知晓，他的世界不能没有她。

他找到她留在博客里最后的一点文字——爱就在不远处。

可是为什么他就看不到呢？他一直以为所有的一切可以重新开始，就像他与她之间，必定要经历许许多多的波折，而后依旧可以握手言欢。

他不懂，女人的爱情输不起。没有哪个女人能逃过年龄的劫。吵吵闹闹间他们挥霍的岁月已经太多了，等到红颜已逝，你让她拿什么来告慰自己呢？

唉……

得到了不知道珍惜，失去了才觉得最好！

有一种爱叫付出

自从他患了脑血栓之后，她的世界就彻底变了样。先是在医院里度过了漫长的一年多时间，然后带着渺茫的希望回家等待康复。

说康复那是奇迹，等他能架起双拐自己下楼蹒跚学步了，那已是她最大的欢欣。只是，他不幸失语了，脾气也变得暴躁无常且固执得要命，她需要像哄孩子一样来哄他。

她理解，从正常的一个人跌落到这种病痛的深渊，且又险些失去行走的自由，好不容易能拄着双拐下地了，病魔又夺去他说话的权利，他暴躁他恼怒他愤恨，却只能“啊、啊”地用手来比画，换作谁也都无法接受这样的现实。

但他内心的求生欲望是强烈的，尽管有时候耍起脾气来就如同幼儿。他对一切与这种病痛有关的字眼超常敏感，常常是指着电视广告叫嚷着给她看，或是从街上揣了小报回家找她买药，她就一一地依了他，打电话、写信，求医问药的没少花钱，只是，他的状况依旧。

他在街上遇到一个陌生人，说是有祖传的秘方能够治好他的病，



但这方子很贵，大约要三千多元一副，他听得两眼放光，扯了陌生人就回家找她。她讨价还价地先付给了陌生人六百元钱，讲好等药配好送来就付清剩余的款。邻居们听说后都笑她傻，说是明摆着的骗局她还往里钻。她无语，酸涩一笑，其实她又何尝不知晓陌生人的把戏？！这样的钱她早已出过不下十几笔了……

见邻居不解，她只好实话实说。每次有这样的事他都相信，生怕她不给他治，所以一旦她不同意付钱、说人家是骗子等等，他就会大吵大闹，甚至摔东西绝食，直闹到她心里痛了，不得不回过头来给他买了寻了或是交了钱才罢休。就算最后他知道是骗子把钱卷跑了再也不会回来了，也只是懊恼一小会，过后照旧如故。

就算花钱给他买一线希望吧！说这话的时候，几行大滴的泪珠无声地从她憔悴的脸上滚落下来……

茅草屋里的故事

因工作需要住进这山坳里的小村子将近半年了。每天顺着一块块长短不齐的青石板路去井边汲水，都要走过一间破旧不堪的小茅草屋。

小茅草屋里住着一个八旬高龄的老人，戴一顶破毡帽，右腿有点瘸，拄着一根用山藤自制的拐杖。他常到井边用一只小水壶打水。每次我都极热心地想帮助他，却总是遭到他的回绝，面对他一脸愠怒的固执，我恼怒极了。

一天汲水又走过那间茅草屋，发现老人站在屋里挥舞着什么。我偷偷走到那仅有的一扇窗子前，想看个究竟：破木桌上摆着笔墨纸砚，铺桌而下的一张宣纸上淋漓尽致地盘舞着一个大大的“浩”字，惊讶之余，我碰倒了搁在一旁的水桶，发出了“哄当”一声山响，吓得我蹲到地上一动也不敢动，但老人没有出来。事后有人告诉我，老人是个聋子。

以后的每天走过那间茅草屋，我都忍不住从老人半掩的门缝中往屋里偷瞅几眼。有时老人戴着一副圆圆的小眼镜在看书，嘴里还念念有词，有时老人在摆弄一些乱七八糟的草根、山菜，还有时候老人对着一堆纸片出神，偶尔还发出凄凉悲怆的呜咽……我猜不透原因。心里想：大概是个没人理的疯老头吧！

直到有一天再走过茅草屋时，我才真正地了解了老人。

那天，经过茅草屋时，发现门外围着一堆人，一辆军用吉普车停在窄窄的石板路上，挡住了汲水的路，老人正神采奕奕地对着一个两鬓斑白穿军装的老者比画着什么。一个年轻的军人挎着个照相机在给两位老人合影。老人张大没有一颗牙齿的嘴巴，欢欣地笑了，脸上绽满了菊花般的皱纹。围观的人们窃窃私语：“这下子老庚伯发啦！”“要不是那条瘸腿，早当大官啦……”

一个较熟的年轻妇女告诉我，老人曾是个军人，而且还是个军医，立过战功，右腿带着弹片从朝鲜战场回来，耳朵是被炮弹震聋的。退伍后一直孤零零地住在这小草屋中过了大半辈子，经过多年摸索，用土方配制了几剂中药，据说是专治腰腿疼的良方！这不，那穿军装的老人是他多年前的老战友呢，听说是个大官，要带老人走呢……

老人真的被穿军装的老者用吉普车接走了，自此我再也没见到老人。不过每次走过那间茅草屋，我都忍不住停下步子，满怀深情地回望着小屋，脑海中便浮现出老人满脸的固执和那个大大的“浩”字，于是我仿佛看到了在硝烟滚滚的战场上，老人那刚毅坚强固执勇敢的英姿，心中充满了对老人无限的崇敬……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